

#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小板桥街道办事处

小街办函〔2020〕46号

〔办理类型：B类〕

〔是否公开：公开〕

## 官渡区人民政府小板桥街道办事处 关于昆明市官渡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 164110 号建议的答复函

尊敬的李天祥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羊甫社区茶高山散坟集中迁移统一管理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您在建议中反映：羊甫社区大羊甫茶高山现有面山林地720亩，经报区农林局批准后完成来了冻害桉树绿化置换改造，共栽植6000多株绿化观赏树木，建议将对茶高山散坟进行集中迁移统一管理，在满足政府对滇池面山绿化景观要求的前提下，修建5至10亩的农村集体公益性公墓。

针对您提出的建议，街道和区民政部门已到实地进行调查，详细了解实地情况，但因建设公益性墓地项目审批涉及滇管、林业、自然资源等部门，现在暂不具备建设公益性墓地项目的条件，请社区作为项目申报主体按照程序进行申报，街道将配合做好相关工作。

感谢您对我街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张继元 0871-67363561，手机号  
13888559434)

官渡区人民政府小板桥街道办事处

2020年9月25日

---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、区政府目督办。

---

官渡区人民政府小板桥街道办事处

2020年9月25日印发

---